

臺北市立大學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國民小學暨幼兒園教師 進修特殊教育專業知能學分班研習計畫

壹、目標：

- 一、提昇本市國民小學教師特殊教育專業知能。
- 二、加強本市國民小學教師輔導特教學生之教學知能。
- 三、培養本市國民小學特殊教育（第二類組專長）師資。
- 四、培養本市幼兒園教師特殊教育師資。
- 五、研習幼兒園特殊需求幼兒之心理與教材、教法。
- 六、探討幼兒園特殊需求幼兒教育專業知能。

貳、辦理單位：

指導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主辦單位：臺北市立大學特殊教育學系

參、實施對象及資格：

一、對象及資格：

- (一) 臺北市公、私立國民小學現職合格教師(持有國民小學教師證書者)。
- (二) 臺北市公、私立國民小學現職合格特教教師(持有特教教師證書者)。
- (三) 臺北市公、私立幼兒園現職合格專任教師(持有幼兒園教師證書者)。

二、代課代理教師、教師助理人員及預產期在進修期間者，不得報名參加。

肆、進修科目、學分數：

科目	學分數	上課時數	授課教師	上課時間	教室	備註
多元藝術媒材於特殊教育之應用	2	36	蔡佳玲 台灣藝術陪伴教育協會前理事長 瑪莉安隨手畫實驗室主持人	每週一 18：30～21：45	本校勤樸樓 1樓 C111 教室	1. 國小普通班教師、國小特教教師、幼兒園教師合班上課。 2. 國小普通班教師、國小特教教師、幼兒園教師各錄取 8 名，共計 24 名，若報名不足額，名額可互相流用。 3. 視疫情發展，有可能採遠距視訊教學。 4. 本課程與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所開設之『多元藝術媒材於特殊教育之應用』內容相同，如已上過該課程，請勿重複報名。
繪本教學課程設計與實作	2	36	歐玲瀟 佳音電台台北 FM90.9 節目主持人、 美國 Zentangle®	每週四 18：30～21：45	本校勤樸樓 1樓 C111 教室	1. 國小普通班教師、國小特教教師、幼兒園教師合班上課。 2. 國小普通班教師、國小特教教師、幼兒園教師各錄取 8 名，共計 24 名，若報名不足額，名額可

		禪繞藝術認證教師、美國 SoulCollage® 心靈 拼貼指導員、日本 Pastel Nagomi Art 和諧粉彩正指導 師、台灣 Art4MeNU 輕彩繪研發團隊培 訓講師			互相流用。 3.視疫情發展，有可能採遠 距視訊教學。
--	--	--	--	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註：每學分實授 18 小時

臺北市立大學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國民小學暨幼兒園教師 進修特殊教育專業知能學分班課表

科目名稱	上課日期	上課時間	授課教師	上課地點 (本校勤樸樓)	備註
多元藝術媒材於特殊教育之應用	10/17、10/24、 10/31、11/07、 11/14、11/21、 11/28、12/05、 12/12	每週一 18:30~ 21:45	蔡佳玲 台灣藝術陪伴教育協會前理事長 瑪莉安隨手畫實驗室 主持人	本校勤樸樓 1 樓 C111 教室	共 36 小時
繪本教學課程設計與實作	10/20、 10/27、 11/03、11/10、 11/17、11/24、 12/01、 12/08、12/15	每週四 18:30~ 21:45	歐玲瀨 佳音電台台北 FM90.9 節目主持人、 美國 Zentangle® 禪繞藝術認證教 師、美國 SoulCollage® 心靈 拼貼指導員、日本 Pastel Nagomi Art 和諧粉彩正指導 師、台灣 Art4MeNU 輕彩繪研發團隊培 訓講師	本校勤樸樓 1 樓 C111 教室	共 36 小時

伍、報名資訊：

- 一、報名時間：111 年 9 月 1 日至 111 年 10 月 7 日。
- 二、報名方式：請將報名表(正本)、教師合格證書(影本)及學校聘書(影本)，寄至臺北市立大學特教系郭助教收(地址：100234 臺北市中正區愛國西路一號)，恕不接受傳真報名。※資料有缺者恕不接受報名。

- 三、請各校相關主管確實審核報名教師之資格，經錄取而發現資格不符者將函送教育局處理。
- 陸、錄取方式：書面審核，依收件順序優先錄取。錄取名單請於 111 年 10 月 12 日後至以下網址查詢(<http://spec.utaipei.edu.tw/>) 各科報名人數不足 10 人時，則暫停開班。
- 柒、進修期間：111 年 10 月起至 111 年 12 月止。
- 捌、資格授與：修業期滿成績合格者，發給學分證明書。成績不及格者，將不發予學分證明書。
- 玖、經費：由111年度教育局相關經費預算支應。
- 壹拾、 本計畫經教育局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臺北市立大學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國民小學暨幼兒園教師 進修特殊教育專業知能學分班 報名表

為因應新冠肺炎，需製作臨時通行證，以利進入本校。請務必提供清楚可供辨識之本人 1 吋大頭照，並黏貼於此表格內

報名科目志願： 1. _____ 2. _____
 (請依修課志願填寫科目順序，至多錄取兩科，亦可報名單科)

※為簡化作業流程，請修課志願填寫 2 門科目者，協助勾選以下選項：
 如可同時錄取兩科，是否願意兩科皆上 願意； 不願意

姓名		性別		年齡		出生年月日	
任教階段類別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民小學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幼兒園							
任教班級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普通班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特教班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源班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巡迴輔導							
班級內是否有特教學生	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請勾選類別)；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	
類別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智能障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體病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多重障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閉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發展遲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肢體障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腦性麻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情緒行為障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習障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視覺障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聽覺障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語言障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障礙							
聯絡電話(請務必完整填寫)							
(O)：				(校內電話請務必加註分機號碼)			
(H)：				手機：			
電子信箱：							
通訊處							
學校：							
住家：							
服務學校：			最高學歷：			教學年資：	
						一般 年	
						特教 年	
校長			輔導主任			申請人	
			教務主任或幼兒園園長				
			人事主任			111 年 月 日	
備註：書面審核，依收件順序優先錄取。							
報名日期： <u>111 年 9 月 1 日至 111 年 10 月 7 日</u> 。請將報名表(正本)、教師合格證書(影本)及學校聘書(影本)。直接寄至臺北市立大學特教系郭助教收(※資料有缺者恕不接受報名)，地址：100 臺北市中正區愛國西路一號，或請利用教育局聯絡箱 152 寄送。恕不接受傳真報名。							